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将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4 号）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1,66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5.62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60,541,600.00 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和承销费用合计人民币 37,998,949.67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2,542,650.3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258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投资“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

2020 年度，公司共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3,916,966.17 元。截至 2020 年

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5,701,379.1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41,808,751.17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2、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公司在华夏银行奥运村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2017年7月28日，公司连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霸州公司”）以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监管协议履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1027500000 0724343	活期存款	171,613.87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1027500000 0836647	单位人民币7 天通知存款	39,000,000.00

中公高科(霸州)养护 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1027500000 0723917	活期存款	2,637,137.30
合计				41,808,751.1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共计使用募集资金 63,916,966.17 元，其中主要用途为工程建设、基础设施配套。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 50,611,556.67 元。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017 年 9 月 19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0,611,556.67 元。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霸州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出具了《关于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对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

品。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购买的 55,000,000.00 元结构性存款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到期,实际收益为 438,041.09 元。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5、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亦不存在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自募投项目实施以来,公司根据总体战略布局,结合市场的发展趋势,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受 2020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各地政府相继出台并严格执行延迟复工复产、限制物流和人员流动等疫情防控政策。根据疫情防控要求,2020 年上半年,公司基本无法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工作,待 2020 年 6 月疫情防控形势缓解后才逐步恢复正常施工。因此,公司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进度出现延迟。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有效运用,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投资进度以及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在综合考虑后期整体施工进展的基础上,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
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经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报出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 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
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关
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0〕67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
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的结论性意见

本年度内，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与管理层沟通等多种方式，
对中公高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
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
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
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等。经核查，保荐机构认
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
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
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
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222,542,650.3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916,966.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701,379.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路智能养护技术应用开发中心项目	否	222,542,650.33	不适用	222,542,650.33	63,916,966.17	185,701,379.19	36,841,271.14	83.45	2021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2,542,650.33	不适用	222,542,650.33	63,916,966.17	185,701,379.19	36,841,271.14	83.45	2021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有效运用，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投资进度以及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并在综合考虑后期整体施工进展的基础上，公司拟延长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同时，结合2021年元旦后突发的疫情新形势，公司进行了审慎评估，为谨慎起见，拟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2020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1年10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9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0,611,556.67元。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公高科（霸州）养护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